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

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(僅經核閱,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) (除另註明外,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)

一、公司沿革

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(本公司)於35年設立,40年改組為股份有限公司,原屬經濟部及台灣省政府合營,43年配合政府完成耕者有其田之土地改革政策而移轉民營,主要業務為各類水泥及水泥製品之生產及運銷。本公司股票自51年2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。

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。

二、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

本合併財務報告於111年5月10日經董事會通過。

三、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

(一)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(以下稱「金管會」) 認可並發布生效 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(IFRS)、國際會計準則(IAS)、解釋(IFRIC) 及解釋公告(SIC)(以下稱「IFRSs」)

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。

(二)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(IASB)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

| 新發布/修正/修訂準則及解釋 | IASB發布之生效日(註1)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
|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「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 | 未 定 |
| 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」 | |
| IFRS 17「保險合約」 | 2023年1月1日 |
| IFRS 17 之修正 | 2023年1月1日 |
| IFRS 17 之修正「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-比 | 2023年1月1日 |
| 較資訊」 | |
| IAS1之修正「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」 | 2023年1月1日 |
| IAS1之修正「會計政策之揭露」 | 2023年1月1日(註2) |

(接次頁)

(承前頁)

新發布/修正/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(註1) IAS8之修正「會計估計之定義」

2023年1月1日(註3)

IAS 12 之修正「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 2023 年 1 月 1 日 (註 4) 有關之遞延所得稅」

註 1:除 另 註 明 外 , 上 述 新 發 布 / 修 正 / 修 訂 準 則 或 解 釋 係 於 各 該 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。

註 2: 於 2023 年 1 月 1 日 以 後 開 始 之 年 度 報 導 期 間 推 延 適 用 此 項 修 正。

註 3: 於 2023 年 1 月 1 日 以 後 開 始 之 年 度 報 導 期 間 所 發 生 之 會 計 估 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。

註 4: 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 延所得稅外,該修正係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所發生之 交易。

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,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 準則、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,相關影響待評估 完成時予以揭露。

四、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

(一) 遵循聲明

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 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AS 34「期中財務報導」編製。本合併財務報 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。

(二)編製基礎

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 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(資產)外,本合併財務報告 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。

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3等級:

1. 第 1 等級輸入值: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 絡市場之報價(未經調整)。